

南區區議會（2024-2027）屬下
交通運輸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5年9月25日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南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彭兆基先生 (本委員會主席)
張偉楠先生 (本委員會副主席)
朱立威先生, MH
何沅蔚女士
李嘉盈女士
林玉珍女士, BBS, MH
林詠欣女士
林穎儀女士
張展聰先生
梁進先生, MH
陳文俊先生, JP
陳郁傑教授, MH, JP
陳榮恩女士
黃才立先生
黃雨程女士
趙式浩先生
楊上進先生
劉毅先生
蕭焯忠先生
賴家智先生
李卓然先生
林浩瑋先生
林澤輝先生
魏潤發先生

秘書：

林梓峰先生

南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列席者：

陳芷羚女士	南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浩怡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南區
黃安裕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房屋及計劃
周德俊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南區 1
盧俊匡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山頂
陳穎傑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南區
劉家業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區警區行動主任
楊國聰先生	香港警務處西區警區交通隊主管
陳健良先生	海洋公園公司交通服務經理

參與議程五
的討論

開會辭：

主席歡迎委員及以下常設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 (i)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南區陳浩怡女士；
- (ii)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房屋及計劃黃安裕女士；
- (iii) 運輸署工程師／南區 1 周德俊先生；
- (iv) 運輸署工程師／山頂盧俊匡先生；以及
- (v)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南區陳穎傑先生。

2. 主席表示，委員有責任準時出席會議，並避免中途離席。委員出席會議的記錄，會公開讓公眾查閱。

議程一： 通過 2025 年 7 月 10 日第十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上述會議記錄已於會前送交各委員參閱。秘書處暫時沒有收到修訂建議。

4.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5. 主席表示，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二： 改善香港仔大道與香港仔水塘道交匯處道路安全

(此議程由何沅蔚女士及黃雨程女士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20／2025 號)

6. 何沅蔚女士簡介議題。

7. 運輸署代表簡述書面回覆的內容，並補充如下：

- (i) 香港房屋協會（下稱「房協」）現正於香港仔大道與香港仔水塘道交界進行道路改善工程，運輸署已向房協轉達委員的建議，並會持續跟進；
- (ii) 道路中央的安全島（下稱「安全島」）有助疏導車流和人流，讓行人可以安全有序橫過馬路。至於移除安全島的建議，運輸署須考慮該處的交通情況，以兼顧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
- (iii) 運輸署曾於 2017 年在香港仔水塘道測試，讓行人直接橫過馬路，不在安全島停留，卻導致嚴重交通擠塞。因此，運輸署認為現時的分段過路方式較為合適；以及
- (iv) 房協完成改善工程後會重新安裝防撞欄，並保留現有的交通標誌、道路標記和防滑鋼沙。運輸署亦會與房協研究增設其他行人過路處設施（下稱「過路設施」），保障行人安全。

8.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香港仔人口稠密，交通繁忙，尤其是香港仔大道嘉諾撒培德學校對出的行人過路處，其安全問題一直備受委員會關注；
- (ii) 香港仔大道與香港仔水塘道交界的人流和車流持續增加，建議運輸署採取有效措施，例如增設或調整過路設施，以疏導交通及減低交通意外風險；
- (iii) 期望運輸署與相關政府部門能與委員實地視察香港仔的交通黑點，共同研究改善措施；並與委員合作，加強宣傳教育，提高市民的道路安全意識；
- (iv) 由於嘉諾撒培德學校對出的安全島空間有限，導致部分行人被迫站在安全島以外的位置等候過路，險象環生。為此，建議相關政府部門研究擴大安全島是否可行，並考慮採取其他措施減慢該處的車速；以及
- (v) 香港仔大道與洛陽街交界交通十分繁忙，且受地形所限，路面非常狹窄。由於香港仔大道加油站的租期將於 2031 年屆滿，詢問政府會否考慮更改其土地用途以騰出更多空間，藉此改善該處交通情況，保障行人安全。

9. 運輸署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香港仔中心一帶的道路年代久遠，行車路及行人路相對狹窄。為此，署方近年已於西安街和洛陽街等路段改善行人過路設施，包括局部擴闊行人路、安裝下斜路緣及警示地磚等；
- (ii) 運輸署會與房協協調，務求令香港仔大道／香港仔水塘道道路改善工程的設計能有效疏導交通，並減少交通意外風險，並積極考慮擴大安全島、調整交通燈號和行人綠燈時間等方案；以及

(iii) 加油站的土地使用權牽涉其他政府部門。運輸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因應往後的發展適時考慮合適的措施。

10. 主席總結時表示，香港仔大道與香港仔水塘道交界曾多次發生交通意外，建議運輸署詳細檢視該處的過路設施，並考慮調整交通燈號燈號、延長行人綠燈時間以及改善車輛盲點等，以保障行人安全。委員會亦希望運輸署利用香港仔大道加油站用地租期屆滿的契機，重新規劃該處的土地用途，以有效舒緩該處交通擠塞的問題。

議程三：研究擴闊香港仔小巴站

(此議程由陳榮恩女士及魏潤發先生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21／2025 號)

11. 主席表示，會前收到陳文俊先生, JP 的利益申報，表示他擔任進智公共運輸控股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主席經考慮後表示，由於此議程涉及陳文俊先生, JP 的個人利益，他可繼續留在席上旁聽，但不可參與此議程的討論及決議。他可以在本議程結束後繼續參與會議的討論。

12. 陳榮恩女士簡介議題。

13. 運輸署代表簡述署方的書面回覆。

14.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

(i) 香港仔中心近小巴站一帶的行人路非常狹窄，經常擠滿候車乘客和行人，希望運輸署研究擴闊行人路，方便市民；

(ii) 樂見運輸署要求藉由重建項目的契機將建築物後移，騰出地面空間藉此擴闊行人路；

(iii) 讚揚食物環境衛生署打擊店鋪阻街成效卓越，不但改善環境衛生，更有助維持行人路暢通無阻；

- (iv) 希望運輸署和小巴營辦商研究遷移個別小巴站，以方便乘客候車；亦建議加密小巴班次，疏導候車乘客；以及
- (v) 希望運輸署於成都道及其他繁忙街道增設更多交通標誌及道路標記，保障市民安全。

15. 運輸署代表綜合回應如下：

- (i) 理解香港仔的小巴站附近的店舖活動頻繁，或會令街道變得擠擁；以及
- (ii) 署方備悉委員提出調整小巴站位置的建議，然而，在考慮是否需要作出調整時，須顧及多項因素，例如地理位置、道路安全、市民的接受程度、便利度以及不同持份者的意見等。

16. 主席總結時表示，香港仔中心近小巴站一帶人多路窄，希望運輸署和小巴營辦商研究加密班次的建議，以滿足居民對小巴服務的殷切需求，同時希望運輸署和委員加強溝通，並仔細考慮委員的其他建議，以便利市民。

議程四：關注改善南區道路及行人路和過路設施不足的問題

(此議程由林玉珍女士, BBS, MH、彭兆基先生、梁進先生, MH 及林澤輝先生提出)

(交通運輸文件第 22／2025 號)

17. 梁進先生, MH簡介議題，並補充如下：

- (i) 樂見運輸署將於大潭增設行人過路處，惟赤柱的過路設施仍然不足，危及學童安全；以及
- (ii) 不少駕駛人士表示香港仔隧道南行管道出口的道路標記混亂，嚴重影響駕駛，希望運輸署盡快改善，為駕駛人士提供清晰的指引。

18. 運輸署代表簡述署方的書面回覆。

19.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運輸署早前建議遷移香島道近深水灣泳灘的路旁泊車位及公共小巴站以便擴闊行人路，委員詢問工程的詳情，包括受影響的泊車位數目、完工後行人路的闊度以及預計完工日期，亦請運輸署提供工程設計圖則；
- (ii) 早前運輸署與躍動港島南辦事處（下稱「辦事處」）研究改善區內行人設施，委員詢問該六項建議是否全部落實，欲了解其工程進展及推展次序；以及
- (iii) 強調南區有不少地點人多路窄，市民和學童被迫在行車道上行走。例如香島道 33 號停車收費錶附近的行人路，其闊度僅能讓一人通過。鑑於辦事處主要負責沒有行人路的路段，現有行人路過窄的問題仍需由運輸署和路政署積極跟進。

20. 運輸署代表回應如下：

- (i) 香島道近深水灣泳灘的道路改善工程完成後，行人路將擴至約兩米闊；
- (ii) 運輸署將於會後向委員會提交設計圖則及相關資料，而所有泊車位的面積亦會符合署方標準；
- (iii) 運輸署會檢視香港仔隧道南行管道出口的道路標記，並會轉介相關政府部門跟進。此外，香港仔隧道巴士轉乘站的工程預計將於 2026 年年中完成，屆時署方將重新規劃隧道口一帶的道路標記；
- (iv) 辦事處建議的改善工程已全部落實，並交由路政署跟進；以及

(v) 運輸署備悉香島道 33 號附近行人路的情況，並會研究增設行人通道，滿足市民的需求。

21. 路政署代表回應指，署方預計於 2025 年年底至 2026 年年初展開香島道近深水灣泳灘的道路改善工程，有望於 2026 年第一季至第二季完成。

22. 主席總結時表示，委員會希望政府部門會後能詳細回覆委員的提問和建議，並希望政府部門能持續改善南區的道路和過路設施，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

(會後補充：相關行人路及過路處改善工程經已完成，完工日期如下：

1. 擴闊黃竹坑道近海洋公園苗圃的行人路
- 已於 2025 年 1 月完成
2. 擴闊深灣碼頭徑的行人路
- 已於 2024 年 9 月完成
3. 於黃竹坑道近利基中心和近科達設計中心增設行人過路處
- 已分別於 2021 年 12 月及 2023 年 10 月完成
4. 改善鴨脷洲橋道上行斜路旁的行人過路處
- 已於 2024 年 8 月完成
5. 改善香葉道近大王爺廟的行人過路處
- 已於 2024 年 10 月完成
6. 擴闊黃竹坑道與塘邊徑交界的行人過路處
- 已於 2023 年 3 月完成
7. 於業發街近合隆工業大廈增設行人過路處
- 已於 2024 年 5 月完成
8. 平瀾街及鴨脷洲大街增設行人過路處
- 已於 2022 年 10 月完成)

議程五： 以往會議曾討論事項進展報告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的情況)
(交通運輸文件第 23／2025 號)

23. 主席歡迎香港警務處西區警區行動主任劉家業先生和交通隊主管楊國聰先生，以及海洋公園公司交通服務經理陳健良先生出席會議，參與議程五的討論。

24. 主席請委員就項目進展發表意見或提問。

參考資料：南區違泊黑點數字

25.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及提問：

- (i) 儘管警方已多次於香港仔警校道、南朗山道和深灣道巡查，惟檢控數字仍持續偏低，原因為何；以及
- (ii) 邀請警方於繁忙時段與委員一起巡查上述地點，打擊違例泊車。

26. 香港警務處代表回應如下：

- (i) 上述地點鄰近學校，因此許多私家車在此停泊，等候接載學童。由於駕駛人士在場，且截停車輛發出告票或會影響該處交通，警方一般會讓私家車盡快離開；
- (ii) 警方樂意與委員到場視察，分析現場情況；以及
- (iii) 警方每年均會聯同黃竹坑三間國際學校和運輸署舉行會議，商討學校附近路段的交通問題。警方歡迎委員就上述地點的交通情況提出更多意見及建議。

附件一 黃竹坑道及深灣道周邊地區交通管理措施

27. 海洋公園代表簡介文件內容。

議程六： 其他事項

28.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前沒有收到其他事項的建議。
29. 主席詢問委員是否有其他事項提出。
30. 委員表示，城巴近日調整第 592、99、90B、91 及 77 號線的班次。除城巴第 77 號線外，其他路線的班次均有所減少，對鴨脷洲邨和海怡半島的居民十分不便。委員詢問運輸署是否知悉上述安排，以及班次調整的原因。
31. 運輸署代表回應指，城巴已向運輸署申請調整上述路線的班次。一般情況下，運輸署會檢視相關路線的載客量，考慮調整後對乘客的影響，再決定是否批出申請。調整後，運輸署亦會實地調查以檢視成效，如有需要，會要求巴士公司進一步調整。

議程七： 運輸署公共運輸服務及交通管理措施報告 (交通運輸文件第 24／2025 號)

32. 委員備悉報告內容。

議程八： 下次會議日期

33.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於 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3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26 分結束。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11 月